南通市市区公共阵地空间广告布点项目-花园路与园林路口、通富路与洪江路口、工农路与永兴大道口、人民路与世伦路口、人民路与园林路口、青年路与盘香路口广告位制作项目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 南通海广传媒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 年 10月21日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 明 与 要 求 |
| 1 | 工程名称 | 南通市市区公共阵地空间广告布点项目-花园路与园林路口、通富路与洪江路口、工农路与永兴大道口、人民路与世伦路口、人民路与园林路口、青年路与盘香路口广告位制作项目 |
| 2 | 建设地点 | 南通市，具体位置详见平面位置图。 |
| 3 | 招标控制价 | 1940939.74元；招标人期望值：1785664.56元。 |
| 4 | 承包方式 | 包工包料 |
| 5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6 | 工期要求 | 工期60日历天。（具体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
| 7 | 工程质量保修期 |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
| 8 | 招标范围 | 以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所示的花园路与园林路口、通富路与洪江路口、工农路与永兴大道口、人民路与世伦路口、人民路与园林路口、青年路与盘香路口广告位制作、安装及维护，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
| 9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10 | 工程报价方式 | 固定单价报价 |
| 11 | 投标有效期 | 45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12 | 投标保证金 | 人民币38000元整。 |
| 13 | 踏勘现场 | 地点：南通市区，踏勘联系人：陶工，联系方式：13962966682 |
| 14 | 提交疑问材料  时间及方式 | 2021年10月 23 日 17时前以邮件方式(加盖单位公章)发送至邮箱。 |
| 15 | 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 招标控制价编制执行：  1、本工程施工图及其工程量清单；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854-2013)及配套的工程量计算规范；  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4、《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年）；  5、《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年）；  6、《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年)》；  7、《江苏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  8、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号文、《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增值税计价政策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9）178号；  9、人工工资按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苏建函价〔2021〕379号）；  10、材料价格参照2021年第10期《南通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若无指导价的材料的价格，则按市场价执行。 |
| 16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 壹 份，副本贰 份。 |
| 17 | 投标文件递交  地点及截止时间 | 收件人： 南通海广传媒有限公司  截止时间：**2021年11月 1 日下午2时30分**  递交地点：南通市崇文路1号启瑞广场主楼5楼开标室 |
| 18 | 开 标 | 开标时间：**2021年11月 1 日下午2时30分**  开标地点：南通市崇文路1号启瑞广场主楼5楼开标室 |
| 19 | 评标委员会 |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招标单位负责组建。 |
| 20 | 履约保证金 | 投标人提供的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10 %，形式：转账；其中：质量为3%、工期为3%、安全文明施工2%、竣工资料1%、廉政保证金：1%。方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待工程按合同规定的工期内完成并提交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及整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无息返还。 |
| 21 | 招标单位 | 单位名称：南通海广传媒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周工  电话：0513-85592116/13861988670 |

二、投 标 人 须 知

(一)总 则

1、工程概况

1.1本招标工程项目说明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第7项。

1.2招标范围：见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

1.3现场条件

(1)施工现场情况 **现 貌** 。

(2)施工用水电 现场施工用水电由承包人自行接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做调整。

(3)场内外道路 施工临时道路及周边围墙由投标人自行考虑，相关费用不列入结算。

(4)其他：投标人务必认真踏勘现场，进一步获取所需信息。施工现场遗留问题需要处理的，由中标人负责处理，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综合考虑在报价中，结算时不做调整。

中标单位应做好属地管辖单位的协调工作，便于施工工作开展；同时应独立、有效的做好该工程周边的有关群众工作，并充分考虑工程实施范围内外的单位、个人和其他可能出现阻挠施工的情况，若因此发生的机械台班停置费、二次机械进退场费、人员窝工、处理周边群众纠纷等费用和损失等，由投标人自行考虑，相关费用不列入结算。

1.4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及相关规定，上述工程已符合招标条件，现采用 **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招标方式，择优选定施工单位。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并且具备**

**①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➁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承装、承修、承试四级及以上资质。**

2.2参加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项目负责人不得为企业法定代表人；本项目须现场踏勘，未现场踏勘不得参加投标；勘查现场人员必须为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勘查现场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建造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现场踏勘承诺函（加盖公章随身携带，需交招标单位确认；未经确认，不得参与投标）。若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项目负责人与踏勘现场人员不一致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2.3**中标单位拟派往本工程项目的组成人员，必须保证施工全过程在本项目工地工作，项目组的任何成员变动，均需得到招标人书面认可。否则，视为违约。**

**2.4企业信誉要求：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2.5、**本次招标允许联合体投标。**

**2.5.1投标人可独立参加投标，也可以以联合体的形式参加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最多允许为2家（包括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牵头人由联合体双方协商并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投标。**

**2.5.2本招标文件中的“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和 “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必须填写并签章，否则按废标处理。 签署上述两个文件后，投标人只需联合体牵头人制作标书，相关的签章只需联合体牵头人的即可；**

**2.5.3所有投标文件封袋上必须加盖联合体所有成员的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印章。**

**具体详见评标办法中的《资格审查的必要合格条件》。**

3、 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期要求

3.1付款方式及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合同价的30%；在规定工期内完成所有工作内容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60%；项目结算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价款的95%，剩余5%作为保修金，两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不计息）。付款前均应出具项目所在地税务部门开具的发票。**

3.2工期要求

投标人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各项内容，否则除工期保证金不予退还外，工期每推迟一天，处罚5000元；超过10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清退出场，所完成的合格工程量按60%计算。本工程工期保证金为合同价的3%。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组成

4.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评标办法

第三章：工程建设标准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4.2除上述内容外，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3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核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2021年10月23 日17时前以邮件形式** [**(加盖单位公章)发至63217944@qq.com**。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核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标书有可能被拒绝。](mailto:(加盖单位公章)发至63217944@qq.com。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核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标书有可能被拒绝。)

4.4、投标费用

本项目招标文件费用人民币300.00元，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递交，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本项目评委费由中标单位按实支付。

5.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招标人澄清，应于**2021年10月 23 日17时前以邮件形式 (加盖单位公章)发至63217944@qq.com**，招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将在集团网站予以发布。

5.2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招标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招标文件同等效力。以书面形式发给各投标人。

6.2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将补充通知的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时间在补充通知中写明）。

(三) 投标文件

7、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的数据变化因素，检查确认投标文件内容的正确完整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8、投标文件有资格审查资料包、商务标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8.1资格审查资料包括：**

8.1.1封面；

8.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8.1.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8.1.4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8.1.5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8.1.6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安全考核B证书复印件；

8.1.7投标企业与授权委托人及项目负责人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复印件；

8.1.8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仅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8.1.9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仅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8.1.10踏勘现场确认函；（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8.2商务标包括：**

8.2.1封面；

8.2.2投标函，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8.2.3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无内容的空表不需提供)：投标总价、总说明、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及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暂列金额明细表、专业工程暂估价表、计日工表、总包服务费计价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综合单价分析表。参照招标控制价格式。

8.2.4计划投入的主要施工人员表。

**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需一并递交投标文件的电子版（包括资审文件和商务标文件，需与纸质版文件一致）用U盘单独密封，电子版文件一经递交，不管结果如何一律不退还。**

9、招标文件第四章提供的文件格式投标人必须使用，但表式可以按同样格式进行扩展。

10、投标文件正本须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副本可以复印，其正、副本都应统一用A4纸装订成册，并在封面上正确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1、全套投标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印鉴。

12.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有效。

13、投标保证金

13.1投标人必须于本工程开标前(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将投标保证金票据原件或复印件递交给招标人代表查验，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为45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日算起)；投标保证金票据上必须注明收款人为：南通市技术改造投资有限公司，用途为：投标保证金；汇款人为：投标单位名称。（**帐户名：南通市技术改造投资有限公司，开户行：工行南通人民路支行，帐号：1111821209000018797**）。**本工程投标保证金一律采用银行已盖付讫的进账单或网银转账回单递交,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按不符合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注：投标人需将汇款凭证带至开标现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交给招标人。**

本工程的投标保证金金额见前附表第12项

13.1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定标后一个月内予以退还（无息）。

13.2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缴纳履约保证金后予以退还（无息）。

13.3投标人在投标时间截止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必须将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予以没收。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必须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3.3.1放弃中标项目的；

13.3.2拒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13.3.3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14、踏勘现场

14.1投标人可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述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自身费用。**现场踏勘前须与前附表中现场人员提前联系，否则后果自负。**

14.2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作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14.3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14.4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的数据变化因素，检查确认投标文件内容的正确完整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四) 投标报价

15、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相应设计图纸及相关资料的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附属工程、临时工程、材料、劳务及所需的全部费用。

16、投标报价方式

本工程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方式。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到实际施工期间建筑材料的价格涨跌、人工单价、工程实施范围内外可能出现的阻挠施工等风险因数，结算时不做调整。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发承包双方在合同中约定应予计量且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确定，完成发包人要求的合同以外的零星工作或发生非承包人责任事件的工程量按现场签证确定。

16.1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1940939.74元人民币，招标人期望值为：1785664.56元。

17、投标报价的计价方法

17.1参照江苏省计价表和费用计算规则，套用定额子目，计算出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的工程造价计价方式。其中人工、机械台班单价按省造价管理部门规定，材料价格按市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南通市市场指导价取定。

17.2超出约定风险范围的综合单价调整办法

风险内容及范围：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须充分考虑到实际施工期间建筑材料的价格涨跌、人工单价、工程实际范围内外可能出现的阻扰施工等风险因素，结算时不作调整。因承包人自身原因提高档次、标准带来的量、价变更风险由承包人承担，非承包人原因发生的工程量的风险由发包人承担。价的风险在约定风险范围内的，由承包人承担，风险范围以外的按合同约定

除下述风险范围内容可调整外，其余不可调整。

（1）工程量偏差；（2）与招标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不符，但施工图中已明确工作内容的除外，清单项目特征与施工图互为补充，不论项目特征是否描述完全，都将被认为已包括完成本子目所有工程内容及完成此项工程内容而必须的各种辅助工作和辅助材料。投标人结合图纸规范、施工工艺等综合考虑报价，计入相应的子目，结算时不做调整；（3）工程清单缺、漏项；（4）工程变更；（5）现场签证；（6）发包人提出对乙供部分材料进行更改，引起的价差；（7）暂列金额及暂估价；（8）发承包人双方约定的其他调整事项。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经充分考虑，竣工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

超出约定风险范围时的综合单价调整办法：

（1）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按报价时的综合单价；但当工程变更导致该项目的工程数量发生变化，且工程量偏差超过15%时，按以下方式进行调整：

①当Q1＞1.15Q0 时：S=1.15Q0 ×P0 +( Q1-1.15Q0) ×P1；

②当0.85Q0≤Q1≤1.15Q0时：S=Q1×P0；

③当Q1＜0.85Q0 时：S= Q1×P1；

式中S—调整后的某一分部分项工程费结算价；

Q1—最终完成的工程量；

Q0—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量；

P1—按照最终完成工程量重新调整后的综合单价；

P0—承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填报的综合单价。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应采用该项目的单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但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原则上应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和按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计价×（1-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报价浮动率c＝（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00%，中标价、招标控制价须扣除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相应的规费税金]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应报发包人确认后调整。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且南通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有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应报发包人确认后调整 。

（5）工程变更引起施工方案改变并使措施项目发生变化时，承包人提出调整措施项目费的，应事先将拟实施的方案提交发包人确认，并应详细说明与原方案措施项目相比的变化情况。经发承包双方确认后执行，并按照下列规定调整：安全文明施工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费率且以最终核定的结果为准（计算基础：除税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单价措施项目变更原则同分部分项工程；总价措施项目中以费率报价的，费率不变（另有约定的除外）；总价项目中以费用报价的，结算时不做调整。

（6）人工费计取按苏建函价〔2021〕379号文《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通知》执行，工程结算时不做调整。

18、标底编制依据

18.1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施工招标答疑)、全套施工设计图纸及其他技术资料；

18.2《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配套的工程量计算规范、《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表》2014年版、《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表》2014年版、《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年)》以及相应的补充规定和南通市现行的有关文件。

本工程执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号)，采用一般计税方法，税费按苏建函价[2019]178号文执行。

18.3材料价格执行《南通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1年10期。造价信息上无指导价的材料有暂定价按暂定价执行，没有暂定价的按市场行情考虑。若有品牌要求的材料，承包人必须按指定的品牌及要求采购，并得到发包方及监理方的认可后方可使用。

18.4不可竞争费用不得下浮，按以下费率计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  类别 | 费用名称 | 计费基数 | 土建 | 钢结构 | 安装 |
| 1 | 规 费 | 环境保护税 | A+B+C-D | / | / | / |
| 2 | 社会保障费 | A+B+C-D | 3.2% | 3.2% | 2.4% |
| 3 | 住房公积金 | A+B+C-D | 0.53% | 0.53% | 0.42% |
| 4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基本费 | A+B1-D | 3.1% | 1.6% | 1.5% |
| 省级标化增加费 | A+B1-D | / | / | / |
|  |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 A+ B1-D | 0.31% | 0.31% | 0.21% |
| 5 | 税 金 | 税 金 | 税前造价 | 9% | 9% | 9% |

注：1、计算基础：A为分部分项工程费，B为措施项目清单费用，B1为单价措施项目费，C其它项目费，D为除税工程设备费。

2、注：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率中的基本费为暂定，结算时以相关部门核定为准。

18.5其它有关费率：

1、措施项目费用考虑工程所在地常用的施工技术和施工方案计取。

2、本工程管理费和利润按规定计取。

19、投标报价编制要求

19.1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除不可竞争费用费用外，投标人可根据自己的施工组织设计及自身实际情况不低于成本报价。

19.2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19.3除投标人自行补充的措施项目外，投标报价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招标人提供的一致。

19.4投标人需对投标区域现场、土质等实际情况进行勘察，考虑各种施工困难因素，结算时不得因任何原因提出额外增加费用的要求。

19.5本工程施工期间涉及排污、环保、市容、消防、治安、城市卫生、市政、派出所等相关部门收取的费用，以及夜间文明施工、保护周边地下管线和架空线的安全的费用等，投标人应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需发包人配合的，发包人提供必要的配合。

19.6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不可竞争费费率及招标人提供的暂定价不得调整，否则作废标处理。

19.7临时设施费等措施费由投标人自行报价，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

19.8完成本工程合同内全部内容的措施项目费由各投标人根据现场实际条件自行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19..10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除不可竞争费用（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税金）不得调整外，投标人可根据自己的施工方案及企业自身情况不低于成本报价。

19.11投标报价中的工程数量乘以综合单价必须等于合价。如有误差，在结算时以综合单价金额小的为计算依据。

19.12中标单位应尽量减小施工对周边群众及环境的影响，独立、有效的做好工程周边的有关群众工作，充分考虑工程实施范围内外的单位、个人和其他可能出现阻挠施工的情况，若发生的机械台班停置费、二次机械进退场费、人员窝工、处理周边群众纠纷等费用和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并列入投标报价，工程结算时不作调整。

19.13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承包人必须收集所有隐蔽项目的施工全过程影像视频资料以供后期审计使用，在送审结算资料中必须一并提交。所有签证资料必须附有详细影像彩色照片，所摄照片必须有可参照性。如影像资料未能反映签证、清单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工作内容，则结算时该项内容不予认可。

19.14投标人投标时需充分考虑材料价格及人工单价的调整，结算时不做调整。

19.15投标人投标时需充分考虑现场破坏绿化等现场情况修复费用及现场需拆除的费用，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结算时不做调整。

19.16中标人在竣工后应如实报送竣工结算，如经审核后，如审计核减率（核减额/送审金额\*100%）＞8%时，所有审计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如审计核减率（核减额/送审金额\*100%）≤5%时，所有审计费用由招标人支付；如5%＜审计核减率（核减额/送审金额\*100%）≤8%时，审计费用双方各自承担50%，核减额=初审核减额+终审核减额。

19.17本项目如遇规划调整或其他客观情况暂停或取消施工，投标人需考虑此风险因素，后期均不得以此为理由要求招标人给予补偿。

19.18**本项目设计费6万元，由中标单位中标后支付给设计单位；各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结算时不做调整。**

19.19由于新型冠状肺炎疫情的影响，因卫生防疫要求采取的措施、物资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即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

19.20其他投标报价编制要求，详见本工程《工程量清单》。

(五)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20、投标文件的密封、标志与递交

20.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标两部分。资格审查资料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商务标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并分别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0.2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标必须分别密封，并在封袋上标明“资格审查资料”或“商务标”，同时还要写明招标人名称、工程名称及投标人名称。

20.3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如有授权）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到场，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4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20.5投标文件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0.6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16项规定，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给招标人。

20.7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所递交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和递交。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六) 开标、评标、定标

21、本工程评标、定标采用价格单因素评标方法，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

22、招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7项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开标会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签字确认后，当众启封投标文件及修改文件，并公布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

23、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4、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5、凡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同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按废标处理。

25.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印章的；

25.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25.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5.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25.5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本工程不适用）

25.6 除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经理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本工程不适用）

25.7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25.8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25.9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25.10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控制价或招标人期望值的；

25.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25.12 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暂定价格或不可竞争费用的；

25.13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5.14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支付办法；

25.15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5.16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26、评标、定标工作在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组织进行。

27、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人应作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中不得有变更价格、工期、自报质量等级等实质性内容。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印鉴，签字或加盖印鉴的书面答复将被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8、评标委员会在对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报价评估时，除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应当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一)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二)总价金额与单价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三)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9、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组织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七）授予合同

30、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第二章 评标办法

1、评标办法

本工程采用价格单因素评标办法评标，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评标程序

资格条件评审—商务标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3、审查标准

由本工程评标委员会根据参加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并按照本工程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评审。只有资格条件评审通过的投标人方可参加下阶段评审。

资格评审标准及合格条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格条件 | 投标申请人具备  的条件或说明 |
| 1 | 法人授权委托书 |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 检查有效性 |
| 2 |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法人有效营业执照。 | 有效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 3 | 企业资质类别等级 | ①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➁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承装、承修、承试四级及以上资质。 | 有效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
| 4 |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5 | 项目负责人资格等级 | 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同时具备安全考核B证 | 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考核B证 |
| 6 | 授权委托人及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企业正式人员 | 投标企业与授权委托人及项目负责人双方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书； | 有效的劳动合同书； |
| 7 | 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和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  （仅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 签署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  和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 | 按照固定格式填写，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 8 | 现场踏勘确认函 | 现场踏勘确认函 | 按照固定格式填写，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 备注：  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供资格审查材料虚假，则资格审查不通过，同时投标保证金一律没收。   1. 上述（1）、（7）、（8）须提供原件；(2)～(6)项须提供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 2. 上述(1)～(8)中任何一条不符合要求 ，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➂如法人名称和法定代表人姓名发生变化，请提供相关证明；证书如遇年检，请提供相关证明。否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 | | |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评审标准表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投标人不能说明理由又拒不提供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该项评审因素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4、商务标评审（满分100分）

（一）确定有效报价：投标报价低于招标人期望值的为有效报价（投标报价高于或等于招标人期望值的做废标处理）。

（二）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从以下方法中随机抽取确定：

**方法一：**以有效投标文件（有效投标文件是指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下同）的评标价（评标价是指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下同）算术平均值为A〔当有效投标文件≥7家时，去掉最高的20%项和最低的20%项（四舍五入取整，末位投标报价相同的均保留）后进行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4-6家时，剔除最高报价（最高报价相同的均剔除）后进行算术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4时，则次低报价作为投标平均价A〕。

评标基准价 =A×K，K 值在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K 的取值范围为 95%、96%、97%、98%；

**方法二：**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A〔当有效投标文件≥7家时，去掉最高的20%项和最低的20%项（四舍五入取整，末位投标报价相同的均保留）后进行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4-6家时，剔除最高报价（最高报价相同的均剔除）后进行算术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4时，则次低报价作为投标平均价A〕，招标控制价为B，则:

评标基准价 =A×K1×Q1+B×K2×Q2

Q2=1-Q1, Q1取值范围为65%、70%、75%、80%、85% ；K1的取值范围为 95%、96%、97%、98%；Q1、K1 值在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K2 的取值为90%。

本工程评标基准价除确认存在计算错误外，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三）投标报价得分计算

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100分，每上浮1%扣0.9分，每下浮1%扣0.6分，直至扣完，不足1%按插入法计算（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如出现得分相同时，以报价低者优先；如报价也相同时，由招标人代表现场抽签决定中标候选人排名。  
 评标时如遇特殊情况，经评标委员会研究决定或处理，处理结果概不向投标人解释。  
 5、本工程第一中标候选人原则上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属招标人。

第三章 工程建设标准

1. **本工程采用的计价规范**

一、工程采用的计价规范

1、《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GB50854-2013)及9本工程量计算规范；

2、2014年版《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

3、《江苏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

4、江苏省、南通市现行的工程造价计价文件。

二、本工程对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

1、施工期间要注意周边环境，尽量避免或减少对周围居民生活的影响。

2、冬、雨季施工要采取相应的保证措施。

3、工程的主要部位和特殊要求由建设、设计、监理三方讨论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施工单位实施。

4、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2 年。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投标**

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盖法人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招标人名称)的 工程的投标。委托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 (盖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三、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

本人 （姓名）系 （联合体成员方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 （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与 （联合体牵头方单位名称）组成联合体，与其共同投标，并授权 （联合体牵头方单位名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人，全权代表我方负责本工程的投标，其签署的投标文件已表达了我方意志，我方均予认可，凡涉及我方的投标文件资料由我方如实提供。

特予授权，因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联合体成员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联合体牵头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注：本表仅供联合体投标填写。

**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

（甲公司名称）和 （乙公司名称，即联合体成员单位，下同）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甲公司名称）为联合体牵头方， （乙公司名称）为联合体成员方（附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由牵头方负责与业主联系。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方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联合体牵头方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事宜，联合体牵头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联合体牵头方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方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均由联合体牵头方负责；

c、联合体各方分工原则以及各方拟承担在其资质承担范围内的的工作和责任如下：。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双方均有义务提供足够的资料，以满足招标人对投标资格的要求。

（7）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均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8）联合体的一方没有履行自己的义务时，应承担另一方由此而造成的直接损失。

（9）因联合体的一方或双方没有履行自己的义务，造成联合体在履行与招标人的合同时违约或联合体与招标人的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直接责任方应承担相关责任。

3、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上述（4）a所述的合同书规定的期限之后自行失效；如中标后，联合体内部另有协议的，联合体牵头方应将该协议书送交业主。

4、本协议书正本一式四份，送业主代表一份，中标后送建设单位存档一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六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三份。

5、签署本协议书后，投标文件中签署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单位印章即可代表联合体双方的意志。

6、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投标或与其它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投标成为废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违约责任。

甲公司名称：（全称）（盖章） 乙公司名称：（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表仅供联合体投标填写。

**五、现场勘查承诺函**

南通海广传媒有限公司：

依据贵单位 （工程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已于 年 月 日对该工程进行了现场勘察，现场踏勘人员为： ，现就现场勘察情况做如下承诺：

1、经现场勘察，我方已熟悉与该工程相关的现场周围交通道路等所有情况。

2、我方承诺自行承担本次现场勘察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承担勘察现场的相关责任和风险。

3、我方承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招标单位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现场踏勘招标单位确认：

商务标文件格式

(封面)

工程

施 工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日期： 年 月**

**一、投 标 函**

：

(一)根据已收到的 工程的招标文件，我单位将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并根据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 小写 的总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我单位保证在收到贵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令后立即开工，并在 日历天内竣工。

(三)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 。

(四)我单位金额为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五)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六)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 | 项目工程师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证书号 |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工程 |
| 总  部 | 项目主管 |  |  |  |  |  |
| 技术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现  场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施工员 |  |  |  |  |  |
| 质检员 |  |  |  |  |  |
| 材料员 |  |  |  |  |  |
| 安全员 |  |  |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